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7樓
承辦人：林倍伶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4355
傳真：(02)29601986
電子信箱：A0934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瑞芳區瑞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人考字第11207961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11221025891_112D2195787-01.pdf、
11221025891_112D2195788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實施不支薪疫苗接種（含接種後發生不良反應）假，
自112年5月1日起停止適用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12年4月
27日肺中指字第1124100187號函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
112年4月28日總處培字第1123026082號函辦理，並檢附
上開函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新北市烏來區公所

副本：

交換戳記 112/05/02 10:51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事處處長決行

楊明仁

人事室



1127552293

(2023/05/02)

